

核准文號：

教育部

110年1月12日臺教授體字第1100000618號函核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110年1月5日桃教體字第1100000741號函核定

桃園市立平鎮高級中等學校 110 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簡章

校名	桃園市立平鎮高級中等學校		學校代碼	0	3	4	3	1	9
校址	桃園市平鎮區環南路三段 100 號		電話	03-4287288					
網址	http://www.pjhs.tyc.edu.tw/		傳真	03-4288823					
招生科班別	體育班								
招生類別	特色招生甄選入學（單獨招生）								
招生區範圍	全部 15 個招生區								
招生目標	提供運動成績優良或具運動潛能之國中畢業學生，繼續升學就讀體育班之招生管道及名額，以利施以專業體育及運動教育，輔導其適性發展，培育運動專業人才。								
甄選條件	運動成績符合『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』之成績規定；或對招生種類之運動有興趣，並具有實際比賽經驗者，請附國中三年內參賽證明。			招生種類	名額				
					男生	女生	不限		
				棒球	26	0	0		
				跆拳道	0	0	14		
				田徑	0	0	13		
				射擊	0	0	6		
				射箭	0	0	1		
				拳擊			1		
			合計	61					
外加名額：原住民學生、身心障礙學生，以上述核定招生名額外加 2% 計算，外加 1~2 名。									
甄選方式	術科測驗	測驗種類	棒球	跆拳道	田徑	射擊	射箭	拳擊	
		測驗時間	110年5月1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						
		測驗地點（地址）	桃園市立平鎮棒球場 (平鎮區德育路二段 240 號)	平鎮高中跆拳道教室 (平鎮區環南路三段 100 號)	平鎮高中田徑場 (平鎮區環南路三段 100 號)	桃園市立新明國中 (中壢區中正路 487 巷 18 號)	桃園市立平鎮射箭場 (平鎮區德育路二段 238 號)	桃園市立平鎮國中 (平鎮區振興路 2 號)	
		測驗項目及計分方式(含各項目及其配分)	1. 擲遠： 兩次機會，取最遠之成績(15%) 2. 速度跑壘： 本壘起跑，跑全壘，採計時方式進行(15%) 3. 打擊： 人工銀球或發球機銀球方式進行(35%) 4. 守備： 自選內、外野守備位置(35%)	1. 基本踢擊： 旋踢、空中兩腳旋踢、下壓、側踢、後踢、後旋踢、360°旋踢(20%) 2. 連續動作踢擊： 抽測 2 至 3 種規定動作(30%) 3. 對練比賽： 隨機分組(50%)	1. 基本體能： 50 公尺、雙腳立定連續三段跳(20%) 2. 專長項目： 田賽或徑賽自選一項進行測驗(80%) * 田賽： 跳遠、鉛球、鐵餅、標槍 * 徑賽： 100、200、400、800、1500、1100 欄、400 欄。	1. 專長項目： 實彈射擊 60 發，10 發一輪共六輪(100%)	1. SET UP 舉弓動作(10%) 2. DRAWING 引弦(10%) 3. ANCHOR 固定(10%) 4. AIMING 瞄準(10%) 5. FULL DRAW 引滿弓(10%) 6. RELEASE 鬆弦放箭(10%) 7. FOLLOW THROUGH 發射後的姿勢，餘勢(10%) 8. 30M： 9 支箭(30%)	1. 跳繩： 二分鐘連續跳繩(10%) 2. 空拳： 二分鐘自由空拳(20%) 3. 沙袋： 二分鐘沙袋擊打(30%) 4. 自由對打： 每組進行二回合，每回合二分鐘(40%)	
		備註：1. 各招生甄選種類僅採計術科成績，總分為 100 分。							

	<p>2.如遇下雨則依規定調整測驗內容與場地。(如附件7)</p> <p>錄取方式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總成績=術科測驗成績。 2.各種類按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，不列備取。 3.各種類按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，未達最低標準70分(含)者，不予錄取。 4.如總成績相同時，依測驗項目比例高低順序，分數高者優先錄取，各單項採計優先順序如下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跆拳道：對練比賽、連續動作踢擊、基本踢擊。 2.田徑：專長項目、基本體能。 3.射擊-空氣手、步槍：第四輪成績、第三輪成績、第二輪成績、第一輪成績。 4.射箭：引滿弓、鬆弦放箭、固定、引弦、瞄準、舉弓動作、發射後的姿勢，餘勢、30M(9)支箭。 5.棒球：打擊、守備、速度(跑壘)、擲遠。 6.拳擊：自由對打、沙袋、空拳、跳繩。
備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報名時間：110年4月26日(星期一)至4月28日(星期三)，每日09:00-16:00。 2.報名地點：本校學務處。 3.有意報名同學，請先至本校首頁(如網址http://www.pjhs.tyc.edu.tw/)體育班招生網下載報名相關表件，填寫資料列印後至本校報名，並繳驗以下資料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報名表(正本)(附件1)。 (2)身分證明文件影本(正本驗畢後歸還)。 (3)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(正本驗畢後歸還) (4)學歷證件：在學證明或加蓋當學年度註冊章的學生證(或畢業證書)。 (5)參賽成績證明影本(正本驗畢後歸還)。 (6)家長同意書(附件2)。 (7)健康聲明切結書(附件3)。 (8)報考切結書(附件4)。 (9)需自備2吋大頭照兩張。(請自行實貼於報名表上) (10)回郵信封。(寄發成績單用，請貼足28元掛號郵票) 4.報名費用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報名學生每人繳交報名作業費：新台幣700元(含報名費及術科測驗費)。 (2)低收入戶子女或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，免收各項報名費用，但須隨報名資料檢附下列相關證明文件(其有效日期以涵蓋報名日期為準)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A.低收入戶子女：應檢附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正本(如為影本，須由核發單位加註「與正本相符」)。 B.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：應檢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核發之失業【再】認定、失業給付申請書暨給付收據及戶口名簿影本。 (3)中低收入戶子女，報名作業費減為新臺幣280元整，報名時應檢附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核發之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正本及戶口名簿影本。 5.測驗時間：110年5月1日(星期六)上午9時整。 6.參加運動測驗時，應著運動服裝。患有氣喘、心臟血管疾病、癲癇症等不適劇烈運動者，不宜參加體育班甄選。 7.放榜日期：110年5月3日(星期一)18:00前於本校網頁公告。 8.成績複查：自放榜翌日起三天內(110年5月4日至5月6日)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申請(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)。 9.報到日期：110年7月8日(星期四)上午09:00-12:00。 10.經錄取之學生於報到日期未及繳交畢業證書者，應切結由原畢業國中逕送錄取學校。 11.經錄取且已完成報到者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，應於110年7月15日(星期一)下午4時前填具「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，由考生或監護人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資格。未完成放棄錄取資格者，不得至其他入學管道報到，經查證屬實者，將取消

後項考試錄取資格。

12. 就讀體育班學生，依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」第 19 條規定，學生因故不適宜繼續在原班就讀或就讀之體育班經依第 23 條規定停辦時，學校應積極輔導其轉班或轉校。必要時，得由各該主管機關轉介至其他學校。
13. 有關原住民學生及身心障礙學生之身分認定、加分優待及外加名額方式，依「原住民學生升學保障及原住民公費留學辦法」、「身心障礙學生升學輔導辦法」相關規定辦理，報名學生應依上開規定檢附相關身分認定文件。
14. 身心障礙學生如需要考場特殊服務，請填寫身心障礙考生應考服務申請表（如附件 5）並於報名時一併提出申請。
15. 本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之使用範圍、目的、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告知事項（如附件 6），請考生詳細閱讀。
16. 術科測驗，應製詳細測驗成績之文字記錄，必要時得將測驗過程以錄影方式記錄。文字紀錄應於招生委員會決定錄取名單前完成。對評分成績特優或特低者，應於評分表件中註明理由。

桃園市立平鎮高級中等學校 110 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 報名表

 項目： 棒球 跆拳道 射擊 射箭 拳擊 田徑-項目：

編號：

姓 名					照片黏貼請勿出格若太大請自行裁剪 【照片黏貼處】 照片 1 式 2 張，1 張實貼、1 張貼於下方准考證上，請於照面背面填寫姓名
出生年月日	年	月	日		
性 別	身高	公分	體重	公斤	
身分證字號					
電 話	家裡電話		學生手機		
	家長公司		家長手機		
畢業學校	民國 年 月 日畢業		(縣、市)	(國)中學	
通訊處	□□□				
※注意事項： 1. 報名表各欄位請學生詳實填寫，字體工整清晰。 2. 請攜帶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1) 學歷證件：在學證明或加蓋當學年度註冊章的學生證（或畢業證書）影本（正本驗畢退還）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2) 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（正本驗畢退還）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3) 參加比賽成績證明影本（正本驗畢退還）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4) 報考切結書、家長同意書及健康聲明切結書（共 3 份）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5) 回郵信封乙個（寄發成績單，請貼 28 元掛號郵票）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6) 報名費 700 元（低收入戶子女或其直系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，免收各項報名費用；中低收入戶子女，報名作業費新臺幣 280 元）。 					
證件審查人			報名收費人		

桃園市立平鎮高級中等學校 110 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

准考證

請實貼 2 吋 照片	准 考 證 號 碼	
	姓 名	
	身 分 證 字 號	
	甄 選 測 驗 種 類	
	測 驗 報 到 時 間	110 年 5 月 1 日（星期六）08:30
	測 驗 時 間	110 年 5 月 1 日（星期六）09:00

家長同意書

敝子弟_____，經公開甄選錄取為桃園市立平鎮高級中等學校 110 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學生。茲同意在學期間願意遵守學校規範及代表隊訓練規定。

入學後如不願接受訓練、參加比賽或違反學校相關規範者，同意遵守學校輔導其轉班或轉校之決定及措施。

謹此

學生簽名：_____

父母（或監護人）簽章：_____

：_____

中華民國 110 年 4 月 日

健康聲明切結書

敝子弟_____，參加桃園市立平鎮高級中等學校 110 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，確定無患有氣喘、心臟血管疾病、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體育訓練之情形。倘患有痼疾不適宜訓練時，願意依學校之決定，辦理轉班或轉學，絕無異議。

謹此

學生簽名：_____

父母（或監護人）簽章：_____

：_____

中華民國 110 年 4 月 日

報考切結書

本人_____報考桃園市立平鎮高級中等學校 110 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前，未經由 110 學年度各項入學方案及考試升學管道獲得錄取，且至各公私立高中職報到之情事。若有違背，願意被撤銷貴校之錄取資格。特此切結

此致

桃園市立平鎮高級中等學校

立切結書人：_____

父母(或監護人)簽章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(日)_____

(手機)_____

中華民國 110 年 4 月 日

身心障礙考生應考服務申請表

考生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畢(肄)業學校	縣(市) _____ 國中 / 高級中學國中部		
緊急連絡人		聯絡電話	(電話) (手機)
<p>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影本</p> <p>或</p> <p>縣市鑑輔會證明影本</p> <p>(浮貼)</p>			

◎身心障礙考生應考服務項目：請考生依需求填寫申請

申請項目	需求情形	審定結果
特殊需求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
考生親自簽名：

監護人代簽：_____ (原因說明：_____)

(無法親自簽名者由其監護人代為簽名並註明原因)

審查單位核章：

桃園市立平鎮高級中等學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之 使用範圍、目的、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告知事項

- 一、學生於完成本報名程序後，即同意本校因作業需要，作為學生身分確定、成績計算作業運用。
- 二、本校於報名表中對於學生資料之蒐集，係為學生成績計算、資料整理及報到作業等招生作業之必要程序，並作為後續資料統計及學生報到註冊作業使用，考生資料蒐集之範圍以本校報名表所列各項內容、術科測驗成績資料及由「106年國中教育會考試務會」所轉入之考生身分基本資料、國中教育會考測驗成績資料為限。
- 三、本校蒐集之學生資料，因招生、統計與考生註冊作業需要，於學生完成報名作業後，即同意本校及教育部進行使用，使用範圍亦以前項規定為限。
- 四、學生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，當事人依該法行使之權利，將不因報名作業而拋棄或限制，惟考量招生作業之公平性，學生報名之相關證明文件應於報名時一併提出，完成報名作業後不得要求補件、修改或替換，未附證明文件或證明書中各欄填寫不全者，一律不予採認，所繳報名費用及相關證明文件亦不退還。若學生不提供前開各項相關資料，本校將無法進行該學生之甄選、錄取等相關作業，請特別注意。
- 五、完成報名程序之學生，即同意本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類別、使用範圍、方式、目的、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，並同意本校及教育部對於學生個人資料進行蒐集或處理。

雨天備案

項目	原考項目	雨備方案 (測驗項目)	雨備場地
棒球	速度-跑壘	折返跑	無更改
跆拳道	無更改	無更改	無更改
田徑	基本體能	無更改	校本部二樓川廊
	專業項目	無更改	無更改
射擊	無更改	無更改	無更改
射箭	無更改	無更改	無更改
拳擊	無更改	無更改	無更改

錄取報到切結書

本人_____ (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)

參加110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入學管道
獲錄取，茲依學校規定辦理報到手續，並恪守下列
規定：

本人不再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。
若欲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，需於110
年7月12日(星期一)下午4時前，填具錄取管道招生
簡章所附之「放棄錄取聲明書」，由本人及父母(或
監護人)親送錄取學校辦理，取得放棄錄取資格
後，使得報名後續各入學管道。

此致

桃園市立平鎮高級中等學校

學生簽名：_____

父母(或監護人)簽名：_____

中華民國 110 年 月 日